

上海市西郊学校2022学年第2学期教育收费公示一览表（小学）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单位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b>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b>					
1	外籍小学生就读收费	每生每学期	3000元	沪教委财【2007】第8号	华侨子女、持有《上海居住证》B证的外籍人员及留学人员子女随班就读的，以及持有效《具有本市户籍留学人员其持外国护照子女享受优惠政策证明》的收费标准等同于本市户籍学生。
<b>二、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b>					
1	课外教育活动费	每生每学期	100元	沪价费【2015】13号	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2	餐费	每生每餐	13元	沪价费【2015】13号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按月收取。
注	<b>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b>				
1	资助政策：1、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和残疾学生，免除代办服务性收费。2、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餐费及课外教育活动费。3、本市户籍农村家庭（父母一方为农村户口）学生免除餐费。（文件依据：沪教委规（2022）8号）				
2	除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规定流程以及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收费咨询电话： 学校：52191500

监督举报电话： 长宁区教育局22050722、22050723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热线：12315

2023年2月13日

上海市西郊学校2022学年第2学期教育收费公示一览表（初中）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单位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b>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b>					
1	外籍初中生就读收费	每生每学期	6000元	沪教委财（2007）8号	华侨子女、持有《上海居住证》B证的外籍人员及留学人员子女随班就读的，以及持有效《具有本市户籍留学人员其持外国护照子女享受优惠政策证明》的收费标准等同于本市户籍学生。
<b>二、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b>					
1	课外教育活动费	每生每学期	100元	沪价费【2015】13号	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2	餐费	每生每餐	15元	沪价费【2015】13号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按月收取。
注	<b>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b>				
1	资助政策：1、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和残疾学生，免除代办服务性收费。2、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餐费及课外教育活动费。3、本市户籍农村家庭（父母一方为农村户口）学生免除餐费。（文件依据：沪教委规（2022）8号）				
2	除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规定流程以及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收费咨询电话：学校：52191500

监督举报电话：长宁区教育局22050722、22050723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热线：12315

2023年2月13日

上海市西郊学校2022学年第2学期教育收费公示一览表（高中）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单位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b>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b>					
1	一般高中学费	每生每学期	900元	沪价行【2000】119号 沪教委财【2000】28号	持有《上海居住证》B证的留学人员子女随班就读的收费标准等同于本市户籍学生。
2	外籍高中生就读收费	每生每学期	6000元	沪教委财【2007】第8号	
<b>二、教学服务类代办费</b>					
1	课本和作业本费	每生每学期	280元	沪价费【2015】13号	学生用书按市教委和新闻出版社联合发文规定的书目征订，学期结束时，按多退少不补的原则，出具结算清单。
2	课外教育活动费	每生每学期	160元	沪价费【2015】13号	用于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3	国防教育费	每生每天	30元	沪价费【2015】13号	指餐费。按规定的教学计划执行。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4	民防教育费	每生每天	不超过50元	沪价费【2015】13号	指餐费。按规定的教学计划执行。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5	学农费	每生每天	不超过50元	沪价费【2015】13号	指餐费。按规定的教学计划执行。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6	社会实践费用	每生		沪价费【2015】13号	指餐费。按规定的教学计划执行。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b>三、代收类代办费</b>					
1	招考资料费	每生	不超过250元	沪价费【2015】13号	包括：高考指南、高校招生专业录取人数及考分、招生专业目录、高考志愿填报手册、全国普通高校统一考试（上海卷）考试手册、艺术类专业考生报考指南、高考英语口语手册、计算器、2B涂卡专用笔。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2	高校招生体检费	每生	35元	沪价费【2015】13号	据实结算。
<b>四、生活类代办费</b>					
1	餐费	每生每餐	15元	沪价费【2015】13号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按月收取。
<b>注 取消收费的项目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b>					
1	取消收费项目：取消卫生保健费，由政府专项补贴。				
2	资助政策：1、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残疾学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和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学费、课本和作业本费，同时发放国家助学金（其中残疾学生免住宿费）。2、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平均每生每年1500元国家助学金，具体资助金额学校可结合学生家庭经济困难程度在文件规定范围内确定。（文件依据：沪教委规（2022）8号）				
3	除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规定流程以及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收费咨询电话：学校：52191500

监督举报电话：长宁区教育局22050722、22050723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热线：12315

2023年2月13日

## 上海市西郊学校2022学年第2学期学生资助减免项目公示

序号	项目	资助减免对象	标准	批准文号	备注	
	午餐费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持有《残疾人证》的适龄残疾学生（义务教育阶段）	每月按22天计算，每学期按4.5个月计算（小学：13元/人/餐，初中：15元/人/餐，学期末按实结算）	沪教委规【2022】8号		
		营养改善计划的学生（义务教育阶段，在籍在读的本市户籍学生）		沪教委财【2015】123号		
2	校服费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持有《残疾人证》的适龄残疾学生（义务教育阶段）	一、三、六、八年级学生减免各季校服一套（按实结算）	沪教委规【2022】8号		
3	学费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持有《残疾人证》的适龄残疾学生（高中阶段）	900元/人/学期	沪教委规【2022】8号		由财政局拨款减免，不收取费用
4	课本及作业本费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持有《残疾人证》的适龄残疾学生（高中阶段）	280元/人/学期（学期末按实结算）	沪教委规【2022】8号		
5	课外教育活动费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持有《残疾人证》的适龄残疾学生（义务教育阶段）	100元/人/学期	沪教委规【2022】8号		
6	学费、课本及作业本费	在籍在读的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高中阶段）	学费：900元/人/学期 课本及作业本费：280元/人/学期（学期末按实结算）	沪教委规【2022】8号		
7	课外教育活动费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持有《残疾人证》的适龄残疾学生、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高中阶段）	160元/人/学期	沪教委规【2022】8号		由学校助学基金减免，不收取费用
8	国防教育费、民防教育费、学农费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持有《残疾人证》的适龄残疾学生、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高中阶段）	每生每次按实结算	沪教委规【2022】8号		
9	生活补贴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困境儿童、烈士子女、孤儿、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持有《残疾人证》的适龄残疾学生（高中阶段）	4000元/人/学年	沪教委规【2022】8号 银发【2012】239号	由财政局拨款，统一将帮困资金一次性打入学校为受助学生办理的印有“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卡”统一标识的高中学生资助卡中	
		在籍在读的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高中阶段）	2000元/人/学年			
		在籍在读的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高中阶段）	平均1500元/人/学年			